

加强“两基”建设 夯实管理基石

本刊评论员

加强管理基础工作和基层建设是全面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重要环节,对于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财政持续健康发展意义重大。

管理基础工作为实现财政管理目标提供基础资料、基础标准和基本手段等,贯穿于财政政策研究、制定和实施的全过程,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的全过程,也贯穿于其他财政管理工作的全过程,是财政管理的基石,直接影响财政管理的持续性和效率。管理基础工作不到位,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就会失去重要支撑。

县乡财政和财政部门内部基层单位构成了财政管理的重要责任主体和载体。作为“为国理财、为民服务”的“窗口”,基层财政部门肩负着落实好各项财政税收政策的“一线服务”和“一线监督”使命,是财政管理中最活跃的因素。基层建设跟不上,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就会失去重要依靠力量和组织保障。

近年来,我国财政“两基”建设有所加快,各级财政部门主动探索,积累了一些成功经验,为下一步深入推进“两基”建设提供了有益借鉴。

一是推进了财政管理信息化建设。各级财政部门以网络建设为依托,不断加快金财工程建设,推动了信息化技术与财政业务管理进一步融合。如推广实施应用支撑平台、电子政府采购平台;建立预算指标管理系统,并与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实现无缝对接;推进非税系统建设,加强政府非税收入信息化管理;打造财政一体化信息平台,提高财政管理效率。

二是深化了县级财政管理改革。财政管理各项改革启动以来,省市两级取得了积极成效,但县级改革大多不到位。对此,一些地方财政部门采取措施,大力推进县级部门预算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建立预算支出绩效考核制度,强化财政监督管理。目前,基层财政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监督和绩效评价工作进展明显,基层财政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高。

三是明确了乡镇财政的职能定位。农村税费改革后,乡镇财政的税收征管职能有所削弱。近些年来,随着国家、省、市强农惠农政策陆续出台,上级财政部门对乡镇的转移支付力度不断加大,乡镇财政角色发生了巨大转变,从向农民“收钱”变为给农民“发钱”。鉴于此,一些地方财政部门通过梳理乡镇财政业务,细化了乡镇财政的职责范围,明确了乡镇财政“以综合管理和监督为主”的职能定位。

四是理顺了乡镇财政的管理体制。以往,即使是在同一个省、市范围内,各县对乡镇财政的管理体制也不相同,大大影响了乡镇财政的正常运转和工作效率。为更好地发挥乡镇财政职能作用,一些地方财政部门积极实施了“乡财县管”改革,在县财政部门内设置了乡镇财政管理机构,有的还在省、市财政部门内设置了乡镇(基层)财政管理处,以加强对基层财政的管理。

五是加强了乡镇财政的队伍建设。针对乡镇财政工作人员中存在的“同岗不同身份”、“同工不同酬”问题,一些地方财政部门积极创造条件,使其全部过渡为公务员或参公管理人员,以稳定干部队伍。同时,通过多种方式对乡镇财政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和指导,努力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与综合素质。为提升服务效能,有的地方还完善了工作考评制度,将新增的家电下乡、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等工作纳入考评内容,充分调动起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六是改善了乡镇财政的办公条件。过去,由于缺乏足额的经费保障,许多乡镇财政所的硬件设施十分落后,电脑等基本办公用品配备不齐,不能很好地满足新形势下财政工作的需要。如今,得益于各级政府对乡镇财政所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支持,许多乡镇财政所建成了标准化服务大厅,加强了信息管理所需的硬软件配备,办公条件得到了极大改善,服务环境进一步优化。

虽然我国财政“两基”建设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效,但从总体上看还比较薄弱。各级财政部门还应继续按照全面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部署,以加强“两基”建设为重点,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在管理基础工作方面,要做好基础数据的收集整理,建立健全数据信息的动态采集和管理机制;强化支出标准体系与项目库建设;完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体系;推进财务会计等基础制度建设;加快财政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在基层建设方面,要合理界定并充实乡镇财政职能,改善基本办公条件,提高人员能力素质,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基层财政就地就近实施资金监管的优势,切实保障各项强农惠农政策落到实处。□